

主以拯救為衣給我穿上

不管處在任何的境遇，都要用感謝的心，隨時隨地頌讚祂。

文／陳光照 圖／梅果

◀要保守自己的衣服，使它毫無玷污、沒有皺紋，是聖潔無瑕疵的，方能從世界當中分別為聖。

要向主要這要那！更何況為主做工，是我們信徒的本分，主一定認為我的要求實在太過分了，想到這裡，不禁汗顏。

有多少真教會的信徒自以為天天去聚會，就是熱心的表現，

有資格向主要求多一些祝福，但是並沒有自我衡量：對於道理，我到底吸收了多少？實踐了多少？有多少的聖工人員自以為做工已經夠多了，可以向主有所交待了，卻忘記主說過的：向誰多給的，就向誰多要。想想，我們有多福氣：在全世界七十億人口當中，我們所佔的分量，正如滄海之一粟般的微不足道，但卻享有作神兒女尊貴的身分；也不必像那些還在尋尋覓覓，渴慕真道的同胞，想要得到進天國的憑據，到處熱心地查考道理，跑遍各教會。我們並沒有比別人聰明，乃是主愛我們，主動揀選我們，心靈才能如此的篤定。可是令人惋惜的，有部分的信徒並不珍惜這個身分，行為舉止與未信主的人沒兩樣，不喜歡聚會、不注重讀經、禱告，更不願讓人到他家作家庭訪問，靈性軟



真理
專欄

靈修



開車 訪問信徒的途中，有位姊妹見證主在她父親身上

所施的恩典，她說：有次父親在睡夢中，聽到天使勉勵他要多做工，他拉住天使說：「你要我作工，總是要給我祝福啊！」在拉扯當中，天使沒辦法，只好說：「你到底要甚麼？」突然他就醒了，他一直在想：自從信主以後，主耶穌讓自己一家人都很平安、內心也很喜樂，雖然日子過得貧苦些，但也沒讓我們餓著，還有什麼不滿足的呢？回想以前，家中最困難的時候，孩子還嗷嗷待哺，常常為下一餐不知在哪裡而煩惱，卻總是有愛心的同靈適時地送米過來，真正體驗到：「似乎憂愁，卻是常常快樂；似乎貧窮，卻是叫許多人富足的；似乎一無所有，卻是樣樣都有的」經訓（林後六10），物質生活雖比不上別人，內心卻比別人富足。如今孩子都長大了，報答主恩都來不及，還

弱，自己並不覺得，整個心也趨向世界；但愛我們的主，卻在為我們擔憂。這種情形正可套用一句順口溜：信主一年，主在眼前；信主十年，主在天邊。

保羅一生忠心事主，為主到處去傳福音，過程中經歷過多次喪命的威脅：被鞭打、被棍打、被石頭打、遭船難落在海裡；屢次行遠路，遭江河的危險、盜賊的危險、同族的危險、外邦人的危險、城裡的危險、曠野的危險、海中的危險、假弟兄的危險，他的處境可說是內外交迫，生活條件更是奇差無比，還要自己織帳棚維持生計：受勞碌、困苦，多次不得睡；又飢又渴、多次不得食；受寒冷、赤身露體；除此之外，又要為眾教會掛心（林後十一24-29）。雖然面對這麼多的艱難，身上還有一根刺（病痛），保羅卻還說：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飢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……無論是生、是死、或任何人、事、物或是天使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（羅八35-39）。

保羅為主經歷過這麼多的苦楚，他仍不敢絲毫放鬆，並不認為自己已經可以得著基督耶穌要給他的獎賞，只要還有一口氣在，都要竭力追求完全。因此他一點都不以為苦，仍然堅持傳福音的使命，義無反顧地向著標竿直跑，原因是他一直感念主的愛，他說：耶穌愛我，為我捨己。

神的愛從始祖亞當犯罪時，就已經表露無遺了，祂特別為亞當夏娃裁製皮衣，免

得他們天天為製作衣服煩惱（他們只知用樹葉遮身），可是皮衣的來源勢必要有動物犧牲，這裡已經隱藏神拯救人類的計畫，以後要差遣獨生子耶穌基督為世人捨命，用祂的寶血洗去眾人的罪，凡是信靠祂的人，可以因此與神和好，並且得到神兒女的身分。以賽亞先知預言說：「耶和華說，你們的罪雖像硃紅，必變成雪白；雖紅如丹顏，必白如羊毛。」（賽一18），這是指世人所犯的罪，不管是原罪或本罪，在神的眼中，都明顯到無法隱藏、嚴重到無法脫罪的地步，所以才必須由耶穌來作贖價，代替眾人死，以成就神的公義。保羅進一步闡釋：「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」（林後五14-15）。靠著主寶血重生的洗，我們已是新造的人了，神不再對我們發出震怒，因我們已經與祂和好了。

使徒約翰在寫《啟示錄》給眾教會的書信中也提到：但願從耶穌基督有恩惠、平安歸與你們。祂愛我們，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，又使我們成為國民，做祂父神的祭司（啟一5-6）。所以以賽亞先知想到自己能成為神的子民，內心充滿感謝和頌讚：「我因耶和華大大歡喜；我的心靠神快樂。因祂以拯救為衣給我穿上，以公義為袍給我披上」（賽六一10），主的恩典如此浩大，祂用拯救作為衣服賜給我們穿上，我們當用怎樣的態度，來看待這件衣服，並且報答主的恩典呢？

一. 要存感謝的心

若不是主耶穌為我們死，藉著重生的洗赦免我們的罪，我們現在還生活在魔鬼的掌權下，過著沒有自由、沒有指望、沒有平安的日子；如今我們內心充滿喜樂、平安與盼望，還可向主耶穌傾訴、偶而向祂撒撒嬌，享受在主懷中的溫暖，這不是很幸福嗎？主的愛何等地長闊高深，祂也喜歡我們親近祂，所以不管處在任何的境遇，都要用感謝的心，隨時隨地頌讚祂。神說：「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便是榮耀我；那按正路而行的，我必使他得著我的救恩。」（詩五十23），可見穿上這件救恩的衣服，要時時感念主的大恩，也要遵行主的話，討主的喜悅，這是一個基督徒最基本的表現，正如一位懂得感恩的子女，平時便謹慎自己的言行，怕讓父母蒙羞，這樣必定可以得到父母的歡心。耶穌說：「人若愛我，就必遵守我的道；我父也必愛他」（約十四23）；舊約的平安祭，就是在教導選民，要獻上感謝的祭，凡是知道感恩的人，便有資格在神的面前享用祭物，與神同樂，神也必祝福他們，賜他們平安。保羅勉勵信徒：「你們既是神的選民，聖潔蒙愛的人，就要存憐憫、恩慈、謙虛、溫柔、忍耐的心。……要存著愛心，……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，……且要存感謝的心。」（西三12-15）

二. 要保守你的衣服

衣服往往代表一個人的身分，

若出席的場合與所穿的衣服不搭配，是一種失禮的表現。我們是在神的子民的團體裡面，所以穿的是神親自賜予的「救恩的白衣」，《啟示錄》記載使徒約翰所看到的異象：天使拿著永生神的印，在神眾僕人的額上印上了印，然後又看到許多的人，數目沒有人能夠數算，是從各國、各族、各民、各方來的，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，身穿白衣在頌讚神（啟七9），所指的就是我們這些蒙神揀選，成為神國的子民，我們理當穿上白衣，才符合身分。耶穌講了一個「娶親筵席」的比喻，當筵席上都坐滿了，王進來觀看賓客，見有一人沒穿禮服的，就對他說：朋友，你到這裡來，怎麼不穿禮服呢？那人無話可答，便被捆上手腳，丟到外邊的黑暗裡，在那裡哀哭切齒了。這個比喻在強調：人如果想要參加天國的筵席，一定要穿上這件救恩的外衣，也就是神所賜的白衣，才有

資格進入天國的門，並不是只靠著行善，認為這樣就可以得救，或者不完全照著聖經來遵行主的道，卻自以為義，因為主的審判完全依照聖經的標準，不要到時候像這個不穿禮服的賓客一樣，被丟到外面黑



▲神是聖潔的，我們必須穿著白衣才能與神同行，因此行事為人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。

暗之處，後悔已經來不及了。主說：「凡稱呼我『主啊、主啊』的人不能都進天國；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。」（太七21）

古樓教會有一位戴弟兄，罹患了鼻咽癌，病重住院的時候，在病床上看到異象：好多人排在審判台前，有個穿白衣的人，一個一個問：你有沒有身分證？凡是回答沒有的，都被丟到深坑底下，哀聲非常淒厲；輪到他時，他回答說：我受洗了，而且有聖靈。天使告訴他，你可以換上白衣，他就醒了。剛好有位姊妹來探望他，他告訴她說：我明天就要回家了！姊妹心裡滴咕，病得這麼嚴重，哪有可能回家？他手指卻指著天上；隔天，戴弟兄真的蒙主召回，走得非常安詳。在這之前的靈恩會，戴弟兄的女兒，當時才九歲，禱告會當中，想到爸爸的病情，不禁嚎啕大哭，這時看到異象：她看到在會堂裡面，非常明亮，整個會堂坐滿了人，每個人都穿著白衣；唱讚美詩時，還出現天使一起唱和，歌聲非常好聽，每個人都笑容滿面，她也忘記了悲傷，內心變得非常喜樂。

屬主的人，是主用寶血把我們從罪中贖了出來，也把污衣洗白淨了，又賜給我們成為神兒女的身分，我們理當心存感謝，以誠心和充足的信心，來到神的面前，並且好好地珍惜這件白衣，這是我們應盡的本分。

《傳道書》說：「這些事都已聽見了，總意就是：敬畏神，謹守祂的誡命，這是人所當盡的本分。」（傳十二13）

三. 要穿戴整齊

白衣最怕沾染污穢或是皺紋滿佈，那將會是非常明顯且不體面的。尤其是這件白衣事關得救與否，更須謹慎地保守潔淨。主說：「看哪！我來像賊一樣。那做醒、看守衣服、免得赤身而行、叫人見他羞恥的有福了！」（啟十六15），保羅也勉勵我們：「你們要謹慎行事，不要像愚昧人，當像智慧人。要愛惜光陰，因為現今的世代邪惡。」（弗五15-16），現今的世代道德淪喪、色慾橫流、是非不明、價值觀也急遽在改變，大多數人妄想一夜致富，而不論其手段如何，卻視為正常；把婚姻當作兒戲：試婚、離婚、同性戀都無所謂。基督徒若不是有真理作為準繩，真的會很容易就受到誘惑，隨波逐流，淹沒在時代的熱浪當中，去放縱情慾、享受罪中之樂；如此浪費生命、靈命虛弱到奄奄一息的地步，卻還不自覺，正應驗了保羅在《提摩太後書》第三章說的：「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，那時人要專顧自己、貪愛錢財、自誇、狂妄、謗讟、違背父母、忘恩負義、心不聖潔」等等，所舉的諸多項目，不正符合現在的景況嗎？所以我們更要保守自己的衣服，使它毫無玷污、沒有皺紋，是聖潔無瑕疵的，方能從世界當中分別為聖。

本會見證集中，有一則溪湖教會王姊妹的見證：夢中天使拿件白衣服要她穿，她說：「我穿的這件也是白的呀！」天使回答說：「妳這件有污點，因為妳心中還未原諒逼迫妳的大姑！」她明白自己的污點，趕快把那件白衣服穿上。

衣服在靈意上是指著個人的行為，老底嘉教會因為表現得不冷不熱，不讓主滿意，特別要他們買白衣穿上（啟三18）；大祭司約書亞穿著污穢的衣服站在神的面前，撒但也來站在他的右邊與他作對，等到他脫掉污穢的衣服，換穿神所賜華美的衣服後，撒但再沒有可攻擊的把柄，便退去了（亞三1-5）。保羅說：「你們要脫去從前行為上的舊人，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；又要將你們的心志改換一新，並且穿上新人」（弗四22-24），意思是說：信了耶穌以後，就是披戴基督、屬耶穌的人了，不論在心志、心思意念、行為上，都要改變，才能符合作新人的條件。

神是聖潔的，我們必須穿著白衣才能與神同行，因此行事為人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。主對撒狄教會的評論：「你還有幾名是未曾污穢自己衣服的，他們要穿白衣與我同行，因為他們是配得過的。凡得勝的必這樣穿白衣，我也必不從生命冊上塗抹他的名」（啟三4-5），多麼好的肯定與應許啊！「我們要歡喜快樂，將榮耀歸給祂。因為，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；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，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。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」（啟十九7-8），但以理所以被神稱為大蒙眷愛的人，乃是他堅守信仰，不畏強權的欺凌，堅持與神同行，不與惡同流合污，仇敵想要找他的錯誤過失，都找不著，連巴比倫國的皇太后，都稱讚他是個裡頭有神的靈、心地光明，又有聰明智慧的人。他在異邦使神的名得到榮耀，神就在生命冊上留名應許他：「你且去等候結

局，因為你必安歇。到了末期，你必起來，享受你的福分。」（但十二13），我們也當學習但以理，從我們的身上發出基督的香氣，使未信主的人也因我們的好行為，歸榮耀給神（彼前二12）。

四. 結論

主再來時，就是要來審判所有的世人了，到那時，誰穿白衣、誰穿污衣，一目了然，不待審判，自己已知能不能進入天國。那時你是歡喜的一群，還是戰戰兢兢的一群，結局已經無法改變。所以未信主的人當趁著現在恩典門還大開時，把握時機，趕快拿到進天國的身分證；已信主的，也當時時檢視自己的衣服，趁著還有悔改的機會，向主認錯、求主赦免。

「少年人哪，你在幼年時當快樂。在幼年的日子，使你的心歡暢，行你心所願行的，看你眼所愛看的；卻要知道，為這一切的事，神必審問你。」（傳十一9），所有信徒當以這句經節，天天自我反省，除掉內心的惡念，才能得神的喜悅。保羅說：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叫你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、純全可喜悅的旨意。」（羅十二2）。基督徒要從世界中分別出來，為的就是要得到永不朽壞、永不玷污、永不衰殘，存留在天上的基業（彼前一4）。所以，希望當審判大日時，各人都能從主口中聽到這麼一句話：你們這蒙我父賜福的，可來承受那創世以來為你們所預備的國（太二五34）。阿們！

